

罗素论中西文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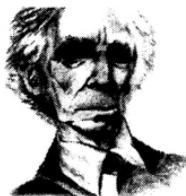
(英) 罗素 著

◎ 杨发庭等 译 ◎



一个世纪智者眼中的
中国复兴之路

北京出版集团公司
北京出版社



罗素论中西文化

(英) 罗素 著

◎ 杨发庭等 译 ◎



北京出版集团公司
北京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罗素论中西文化 / (英) 罗素 (Russell, B.) 著；杨发庭等译。—北京：北京出版社，2009.5
(大师小讲)

ISBN 978-7-200-07771-1

I. 罗… II. ①罗…②杨… III. 罗素, B. (1872~1970)—哲学思想—研究 IV. B561.5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073867 号

• 大师小讲 •

罗素论中西文化

LUOSU LUN ZHONG XI WENHUA

(英) 罗素 著

杨发庭等 译

*

北京出版集团公司 出版
北京出版社

(北京北三环中路 6 号)

邮政编码：100120

网 址：www.bph.com.cn

北京出版集团公司 总发行

广东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京晨纪元印刷有限公司 印刷

850×1168 32 开本 4.5 印张

2010 年 2 月第 1 版 2010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200-07771-1/B · 149

定价：10.00 元

质量监督电话：010-63973790 010-58572393

总序

怀念“小书”

今天大家读书时间越来越少，书怎么反而越来越厚？以往老一代学者写的“小而可贵”的书，今天为什么再也见不到了？

这个题目，也可转换成“图书该如何减肥”。现在的图书，越印越漂亮，完全“与国际接轨”了。可每当有国外或港台学者慨叹中国出版业进步神速，书出得比他们的还精美、还好看时，我都心里有点打鼓。

不否认最近十年，中国图书在书籍装帧方面有长足的进步，我担心的是，这种华丽背后，有着对

高码洋的刻意追求。各出版社都在努力做大，拼的是码洋而非利润。整个是粗放式经营，跟我们的工业一样，拼原材料，看GDP，这样做隐患无穷。图书品种增加了，总印数却反而减少了。在我看来，若总阅读量不能提高——即全国人民的有效读书时间不变，那么，减少 $2/3$ 的图书品种，一点都没有问题。当然，这只是比喻，不是鼓励新闻出版署管制书号。因为，那样卡下来的，说不定正是民众最需要的读物。你怎么能保证不是劣币驱逐良币呢？所以，减少出书品种，这话我不能说。

我能说的，是跟这密切相关的另一种“减肥”。在我看来，图书的过分臃肿，已成为中国出版业一大通病。现在如果评奖，评委一般倾向于“厚重”的——既然你我都没时间细读，那就只能看“分量”了。十万字的，肯定不如百万字的，人家书写那么厚，肯定下了大工夫。以致养成这么一种风气，似乎没有四五十万字，作为学术著作，根本拿不出手。

记得周作人《中国新文学的源流》1932年出版，也就五万字左右，钱钟书对周书有所批评，但还是承认：“这是一本小而可贵的书，正如一切好书一样，它不仅给读者以有系统的事实，而且能引

起读者许多反想。”称周书“有系统”，有点勉强；但要说引起“许多反想”，那是真的——时至今日，此书还在被人阅读、批评、引证。现在的皇皇巨著，却很少有人愿意阅读，这不能都怨读者懒，也有作者的缘故，谁让你把书写得那么没趣——我没要求学者都到电视上“学术说书”，只是希望著述时稍微讲究一下剪裁，抵抗那种以“体积”取胜的风气。

记得 1980 年李泽厚的《美的历程》刚出版，被人挑了好多常识性错误，据说冯友兰先生说了一句：这是一部大书。我当时听了，如醍醐灌顶，除了理解冯先生的主张，读书识大体，不过分纠缠于细节外，更重要的是，明白原来书不以“厚薄”定“大小”，一本十几万字的书籍，也能被称为“大书”。

现在这种“小而可贵”的书籍，到哪里去找？记得前些年三联书店出版“三联精选”、北京出版社刊行“大家小书”，还有上海人民出版社推出的“袖珍经典”，销售情况据说都很好。可你仔细看，那都是过去老一代学者写的。我们这一代，似乎不习惯写这样的“小书”。

1994 年春，我作为日本学术振兴会的访问学

人，住在东京大学，经常逛神保町的书店街，有感而发，后来在系列随笔《东京读书记》中，特别提到书店里铺天盖地的“教养新书”。在日本，“新书本”指区别于“单行本”的42开平装书，其主旨是追求“专门知识的通俗化”，也就是“岩波新书”发刊时所标榜的“现代人的现代教养”。选题适时，切合读者需求，撰写者训练有素，以大手笔写小文章，再加出版社推波助澜，这才有了日本出版界各种“新书”的繁荣。上个月，我到东京开会，再次光顾新宿的纪伊国屋书店，依旧是那么多新刊的“新书”，让人应接不暇。我把这种出版策略总结为：快节奏、大容量、粗加工、浅阅读。比起价格昂贵的“礼品书”（最离谱的是黄金书）来，日本人价格低廉、讲求专题与时效的“杂志书”，我以为更符合现代都市人的阅读趣味。

好些年前，我就曾在不同场合鼓吹，建议出版界认真经营此类小而有趣的“新书”。开始还有人跃跃欲试，后来全都落了空。为什么做不下去？第一，政府的书号控制，使得各出版社有所顾忌。有的出版社甚至明文规定，每个书号必须赚多少钱。第二，书价低则利润小，必须是品种多印数大，才有利可图。第三，我们已经习惯一锤子买卖，不擅

长细水长流。每年都印，每回印数不多，那必须有长远规划；而我们的出版社不是私有财产，谁也不知道，明年到底谁当家。第四，学者也不适应，没学会对着公众讲述专门的学问。第五，博览广收，时刻准备追求各种新知，以“阅读”而不是“收藏”为购书目标，甚至不惜看过就丢——这样的读者群，还没真正形成。

陈平原

目 录

译者序	1
第一篇 东方人和西方人的幸福观念	1
第二篇 西方文明	14
第三篇 中国的种种问题	28
第四篇 中国与西方各国	41
第五篇 现代中国	57
第六篇 中西文明的对比	79
第七篇 中国人的性格	94
跋	112

第一
篇

东方人和西方人的幸福观念^①

大家都知道威尔士写的《时间机器》。在该书中，机器的主人在时间上能作过去和未来的旅行，能洞察自己的过去与未来的景象。但人们却总是意识到，在今天不通过周游世界，也能获得威尔士设想的许多好处。一个欧洲人，如果他到过纽约和芝加哥，他就等于看到了未来，因为假如欧洲能够平安地度过这段经济危机，它将要走向的未来大概就是现在纽约和芝加哥的样子。另一方面，如果这个欧洲人来到亚洲，他看见的就是欧洲的过去。我听说，在印度能看见中世纪的情形；在中国能看见

18世纪的情形。如果乔治·华盛顿能够返回到今天的地球上，看见自己创建的国家，将会极度地困惑不解，但对英国，他的惊讶也许会小一些，对法国将更小些；除非他去中国，否则就找不到真正回家的感觉。当他的亡魂在中国游荡时，他会第一次看见仍旧信仰并追求“生命、自由加幸福”的人们，看见如美国独立战争期间的人们一样以同样的态度对待这些事情的人们。

西方文明包括南美洲文明、除俄国以外的欧洲文明以及英国的自治领土的文明。在西方文明中美国居于领先地位，一切使西方区别于东方的特征在美国最为显著，最为进步。我们习惯于把进步看做是公认的东西：总要毫不迟疑地假定过去一百年间发生的变化肯定是趋向于变好，而且日后的变化也会确定无疑地趋向于更好。在欧洲大陆，由于第一次世界大战和它所造成的后果给这种自负的信念以沉重打击，人们回过头去把1914年以前看做是黄金时代，而且认为大概在几个世纪以内也不会回到那一时代。在英国，对于这种乐观主义的冲击要小一些，在美国那就更小。对于我们这些习惯于把进步看做公认的概念的人来说，访问中国之类的国家，也许是特别有益的，因为这个国家仍然停留在

我们一百五十年前的那种情形中，因此看了这个国家我们就会扪心自问，把他们的情形同我们现在的情形加以比较，我们是否有了什么真正的进步？

正如人人皆知的那样，中国文明是建立在早于耶稣五百年的儒家学说的基础之上的。孔子像古希腊人和古罗马人一样，不相信人类社会在本质上是进步的；相反，他相信在远古时，统治者是贤明的，人们的幸福所达到的程度，是衰落的今天徒自称羡而又难以企及的。这种看法当然是荒谬的。但它实际所产生的影响则是，它使孔子像其他的古代导师一样，志在创造一个稳定的社会，维持一种最高的水平，而不是总去争取新的成功。在这一点上，孔子比任何古今之人都要成功。时至今日，他的人品一直铭刻在中国文明当中。在孔子生活的年代，中国的领土只占它现在的一小部分，而且分裂为许多相互鏖战的诸侯国。在最近的三百多年时间里，他们建成了现在版图上的中国，而且领土之广大，人口之众多，直到最近五十年存在的任何国家都望尘莫及。尽管中国曾出现过内乱和改朝换代，但孔子的思想体系以及与之有关的艺术、文学和教化的生活方式却得以保存下来。只是到了今天，由于同西方以及西方化了的日本思想相接触，这一思

想体系才开始衰落下来。

一个具有如此坚韧能力和久存不灭的思想体系必定有它的伟大价值，而且必定是值得我们重视并加以研究的。它并非一种像我们所理解的宗教一词那样含义的宗教，因为它不是同超自然的或神秘的信仰联结在一起的。它纯属于一种伦理体系。但它作为一种伦理学并不像基督教的伦理学那样，它并不使得一般的人感到太高，以至于实行不了。孔子的学说本质上与存在于欧洲 18 世纪的“绅士”的陈旧观念类似。我只要引证孔子说过的一句话就足以说明这一点。

君子无所争，必也射乎，揖让而升；下而饮；其争也君子。^②

正如任何一个道德说教者必定做的那样，孔子也讲了许多关于义务和德行等等问题，但他决不强迫人们去做有悖于自然和自然感情的事。下述谈话可以说明这一点：

叶公语孔子曰：“吾党有直躬者；其父攘羊，而予证之。”孔子曰：“吾党之直者异于是：父为子隐，子为父隐，直在其中矣。”^③

孔子在一切事情中都是执其两端，取乎中庸的，即使在德行上，也是如此。他不认为我们应该

以善报恶。有一次人家问他：“你觉得以善报恶的准则怎么样？”他回答说：“那么，你对于善该如何报答呢？所以你还不如以不正直报不正直，以善报善。”以善报恶的道德准则来自于与孔子同时代的中国道家思想，后者更类似于基督教学说。道家创始人老子（他被认为比孔子年长一代）说：“对于行善的人，我是善的；对于不善的人，我也是善的，其目的不外乎使他们向善。对于诚实的人，我以诚待之，对于不诚实的人，我也以诚待之，其目的不外乎使他们也能变得诚实。即使某个人不对，怎么能说抛弃他是对的呢？要以仁慈来回报别人对我的伤害。”老子还有些话同《马太福音》中耶稣登山时对众人说的那些话极为相似。比如，老子说：

曲则全，枉则直，洼则盈，弊则新，少则得，多则惑。^④

被看做是国家圣人的不是老子而是孔子，这正是中国的特殊之所在。虽然道教得以保存了下来，但它主要作为一种法术在没有受过多少教育的人中流传。它的学说，在那些有着丰富的统治经验的皇帝看来，是虚无缥缈的，而孔子的学说显然可以被看做一种减缓社会矛盾、巩固统治秩序的工具。老

子宣扬一种清静无为的学说，例如他说：“放取天下者，常以无事，及其有事，不足以取天下。”^⑤但中国的统治者自然喜欢孔子的自制、仁爱和礼让这些道德准则，如果能够把它们同更加重要的善结合起来，就会是一个明智的统治者最希望的结果。在中国，决不会像现在所有白种人的国家中那样，两种伦理体系并存，一种是理论上的，另一种是实践上的。我的意思并不是说，中国人都是按照他们自己的理论去生活，而是说他们都有如此行动的愿望，而且对别人也有着同样的希望。然而，在信仰基督教伦理学的国家中，其伦理理论的很大一部分对于这个罪恶四溢的国度来说，人们普遍认为是太好了，以至于根本不能达到。

事实上我们有两种并存的道德：一是虽然人们加以宣扬但却不付诸实践的，二是人们付诸实践但口头上很少宣扬的。基督教像摩门教之外的一切宗教一样，起源于亚洲。在最初的几百年中，它同样强调个人至上主义和具有亚洲神秘主义色彩的来世说。依此看来，不抵抗主义就是可以理解的了。但是一旦基督教成了强大的欧洲君主的名义上的宗教时，他们发现必须对其教义做出修改，有的原文不能按字面意思来理解，有的原文，如“把君主所有

的东西归之于君主”，则受到他们的极大欢迎。今天，在工业制度竞争的影响下，只要稍微涉及一点不抵抗主义，人们都会嗤之以鼻，对于所有的人，人们都希望他们去努力实现自己的目标。

实际上，对于我们来说，强有力道德就是以奋斗获取物质上的成功；这种道德适用于国家，同时也适用于个人。除此以外，一切对我们来说似乎都是软弱和愚不可及的。

中国人既不采纳我们理论上的伦理学，也不采纳我们实践上的伦理学。在理论上，他们也承认在有些情况下采用斗争手段是正确的，但在实践上，他们则认为这些情况很少出现；而我们认为正相反，在理论上没有什么情况能够被认为采用斗争手段是正确的，但在实践上这些情况则十分常见。中国人虽然有时有战争，但他们并不是一个好战的民族，对于战争中或事业上的胜利者，他们并不过于称羡。根据他们的传统，他们称羡的是学问而非别的什么。其次，与学问常常相关的是对文雅和礼貌的称羡。过去，中国把行政职位授于那些在考试竞争中的获胜者。因为在过去的两千年里，在中国并不存在世袭的贵族——孔子家族算是唯一的例外，他的每代族长都袭有爵位——所以，学问就享有在

封建时代欧洲世袭的显赫贵族一样的尊荣，而且这种尊荣如此令人尊敬，以至于连学问这个名字本身也成了一种尊荣。但是，中国古代的所谓学问，其义是很狭窄的，它只包括对中国古典及其公认的注释的绝对无批判的研究。受西方的影响，中国人才开始学会了地理学、经济学、地质学、化学等等比以前的道德说教更为实用的学问，年轻的中国人——即受过欧洲一整套教育的学生——都承认现代文明的价值，因而也许很难再对古老的传统持一种足够尊敬的态度。但大多数现代人，除少数例外，仍然保留着中庸、谦让和敦厚的气质。再经过几十年西方和日本的影响，这些品质是否还能保存下来，也许是值得怀疑的。

如果用一句话来概括中国和西方的主要差别，我会说大体看来，中国人的目标是享乐，而我们的目标是权力。我们喜欢的是支配他人的权力以及支配自然的权力。为了前者，我们建成了强大的国家，为了后者，我们创立了科学。中国人对这些事，显得懒惰而又温顺。当然，说他们懒，这只在一定的意义上才是真的。他们不是像俄国人那样的懒惰，也就是说，他们为了生活是愿意努力工作的。在劳动时雇主就会发现他们非常勤劳。然而他